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23-04-12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工新材料数字化研发中心项目安全预评价）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3-04-12 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电工新材料数字化研发中心项目安全预评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成立于 1999 年 06 月 09 日，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22 号（上城科技工业基地），法定代表人袁阳，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子元器件制造；稀有稀土金属冶炼；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表面功能材料销售；真空镀膜加工；喷涂加工；光电子器件制造；电子专用设备制造；电子真空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环境保护监测；环保咨询服务；环境应急治理服务；大气环境污染防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停车场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本迁建项目，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取得了浙江省工业企业“零土地”技术改造项目备案通知书（项目代码：2303-330105-04-02-991624），备案机关为拱墅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由智诚建科设计有限公司（机械行业乙级 A352007614）进行初步设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主席令第 13 号，2021 年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国务院令第 645 号修订）、《安全预评价导则》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36 号，总局令第 77 号修订）、《浙江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关于修改〈浙江省冶金等工贸行业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浙安监管综〔2017〕45 号）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浙江省冶金研究院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建设项目开展安全预评价工作。</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魏红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魏红
报告审核人		王铁军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魏红、阮佳、万昌平、邵东卫、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魏红、阮佳、万昌平、邵东卫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作	人员	魏红
	时间	2023.4 至 2023.8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8